**平顶山市财经学校东校区教学楼三楼多功能报告厅改造工程竞争性磋商公告**

河南飞洋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平顶山市财经学校的委托，就平顶山市财经学校东校区教学楼三楼多功能报告厅改造工程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欢迎符合相关条件的供应商参加竞标，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pdsfy-2023－11

2、项目名称：平顶山市财经学校东校区教学楼三楼多功能报告厅改造工程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预算金额：403225.29 元

最高限价：403225.29 元

5、采购需求：

5.1、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已落实；

5.2、招标范围：工程量清单范围内及采购人约定的所有内容；

5.3、工期要求：30日历天；

5.4、质量要求：合格标准；

5.5、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分一个标段。

     6、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以下对应材料之一：1)若为中小微型企业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采购文件）；2)若为监狱企业需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3)若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需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营业执照）；

3.2投标人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3拟派施工项目经理具有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且无在建项目（提供项目经理无在建工程承诺书，承诺书由法定代表人及项目经理本人亲笔签署的加盖单位公章的承诺书）；

3.4拟派技术负责人须具有人民政府或行业主管部门颁发的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技术职称；

3.5为贯彻落实《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财库〔2019〕38号）和《关于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和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告知承诺制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20〕42号），降低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制度性交易成本，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在本次招标活动中，投标人只需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格式详见磋商文件），不再需要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3.5.1.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的证明材料：
    3.5.2.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财务状况报告：
    3.5.3.具备履行政府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3.5.4.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3.5.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
    3.5.6.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
    注：①、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②、投标单位须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3.6本标段实行资格后审。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3年 10 月 11 日至2023年 10 月 17 日，每天上午08:30至11:30，下午14:3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平顶山市湛河区沁园西路中段水韵风情小区5单元

3、方式：纸质

4、售价：30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截止时间：详见谈判文件

2、地点：详见谈判文件

五、开启

1、时间：详见谈判文件

2、地点：详见谈判文件

六、公告期限

本次谈判公告在《平顶山市财经学校》校园网上发布。

七、其他补充事宜

无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采 购 人：平顶山市财经学校

地    址：平顶山市神马大道中段路南

联 系 人：宋先生

电    话：0375-3992306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地    址：平顶山市湛河区沁园西路中段水韵风情小区5单元

代理机构：河南飞洋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 系 人：陈女士

联系方式：0375-6199555  18637550669

3.项目联系方式

联 系 人：陈女士

联系方式：0375-6199555  18637550669